

## 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

### 把提早退休計劃擴展至 適用於官立中學教育主任職系人員

#### 引言

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六日的會議上，行政會議**建議**，行政長官**指令**，應擴展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二十二日根據《退休金條例》第 6A 條及《退休金利益條例》第 13 條為教育統籌局的教學職系人員《只限小學學位教師及文憑教師》批准設立的提早退休計劃的涵蓋範圍，讓官立中學的教育主任職系<sup>1</sup>人員也可參加。

#### 理據

2. 根據政府的既定政策，當局應發展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學制(即“3+3+4 學制”)，幫助我們的下一代作好準備，以配合知識型社會的需求。當局在進行為期三個月的公眾諮詢後，於二零零五年五月發表了以《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學制 — 投資香港未來的行動方案》為題的文件。新高中課程和學制預定於二零零九／一零學年實施。

3. 現時本港共有 37 間官立中學。以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當日計算，教育主任職系約有 1 300 人，其中按常額及可享退休金條款受聘的約有 1 200 人，按新合約條款或新試用條款受聘的(“合約教師”)約有 100 人。由於整體學生人數持續下降，我們有需要減少官立中學教師的人手。考慮到未來五個學年內的估計服務需求，我們預料，到了二零一零／一一學年，教育主任職系的超額教師人數會累積至大約 100 人(附件 A)。

4. 我們有需要為教育主任職系人員提供離職安排，以紓緩官立中學人手過剩的問題，並促使教學界有健康的人事更替，從而協助學校為推行新高中課程作好準備。

---

<sup>1</sup> 泛指官立中學的校長和學位教師

## 擴展計劃

5. 我們將擴展現有的提早退休計劃，讓官立中學的教育主任職系人員也可參加，藉以 —

- (a) 解決教育主任職系人手過剩的問題；
- (b) 促進官立中學健康的人事更替，以確保新高中課程得以順利推行；以及
- (c) 刪除過剩的教席，從而節省款項。

B 擴展後的計劃將適用於教育主任職系全部五個職級。合資格參加計劃的職級載列於附件 B。

6. 該計劃的限額會逐年檢討。我們在研訂整體限額時，會考慮推算至二零一零／一一學年教育主任職系的超額職位數目，以及可運用多少撥款支付款項予在有關年度根據該計劃離職的人士。根據現時的推算，參加該計劃的限額約為 100 個(附件 A)；有關數目或會因應最新的人手預測數字而予以修訂。

C 7. 把現有的提早退休計劃擴展至適用於教育主任職系人員後，其主要特點維持不變。有關特點載錄於附件 C。

8. 我們將於二零零六年第一季開始接受教育主任職系人員的申請。有關安排與現有計劃相似，申請獲批者將可於二零零七年九月提早退休，但如情況需要，也可於二零零六年九月離職。我們會在二零零七年接受另一輪申請，讓有關人員申請在二零零八年九月提早退休；我們並會在二零零七／零八學年完結前，檢討是否需要繼續推行提早退休計劃。對於因教師提早退休而相應出現的空缺，如就學校運作需要來說屬過剩的空缺，便會予以刪除。

## 對財政及公務員的影響

D 9. 把提早退休計劃擴展至教育主任職系，對財政和公務員的影響詳載於附件 D。

10. 由於受影響的教學人員數目不多，擴展該計劃應該對經濟及勞工市場影響甚微。提早退休計劃屬自願參與性質，新的安排也符合《基本法》，包括有關人權的條文。新的安排對生產力及環境沒有影響。至於對可持續發展的影響，有關安排將有助促進教學人員的更替，長遠而言，有助本港教育體系維持活力，提高教育質素。

## 職員的反應

11. 預計將有大約 1 000 名教育主任職系人員合資格在二零零六年九月前參加該計劃。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初，我們進行了職員諮詢工作。職員協會支持把提早退休計劃擴展至教育主任職系，因為此舉與他們較早前提出的要求一致。他們認為，有關安排對官立中學以至有意提早離職的常額教師和有意繼續留任的合約教師均有好處，並對此表示歡迎。

12. 職員協會再度要求當局提供特惠金，作為教師按提早退休計劃離職後失去重返教職機會的補償。我們已再次向他們解釋，應把不發放特惠金的安排，與提早退休計劃的整體安排一併理解，當中包括下列規定 —

- (a) 在教育主任職系人員中，原本因其所屬職級沒有人手過剩的情況而不合資格參加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的教師，將可參加提早退休計劃；以及
- (b) 高級教師根據提早退休計劃離職而騰出的職位，在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下須被刪除，但根據提早退休計劃，如運作上有需要，這些職位空缺會由初級教師晉升填補。

如接納有關人員的要求，便會使提早退休計劃的補償方案看來較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的條款為優厚，而這與政府的既定政策背道而馳。

13. 有一個職員協會建議當局讓有關人員根據個人情況，自行靈活決定在未來數年的離職日期。上文第 8 段載述，該兩輪申請的教師離職日期分別為二零零七年九月及二零零八年九月；由於人手情況並不明確，我們難以批准有關人員在遲於該兩個日期的時間提早退休。我們所提出的實施時間表，已給予有關人員合理時間作出打算。

## 公眾諮詢

14. 新的安排只會影響符合參加資格的官立學校教師，我們認為無須進行公眾諮詢。退休金開支是由政府一般收入撥付的法定費用，退休金法例已有規定。由於有關安排不涉及特惠金，因此無須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另外申請撥款。

## 宣傳安排

15. 我們會向所有合資格參加的官立學校教師發出通告，通知他們擴展提早退休計劃的詳情。此外，我們會安排發言人答覆傳媒的查詢。

## **背景**

16. 二零零五年四月，我們為小學學位教師及文憑教師職系人員推出提早退休計劃。前者在官立小學任教，後者則在官立小學及官立中學任教。首輪申請有 74 人獲批准提早退休。

17. 為教統局教學職系人員推行的提早退休計劃，與我們在二零零四及二零零五年分別為資助小學及中學教師提供的提早退休計劃並無關聯。資助小學及中學教師提早退休計劃發放特惠金予資助小學及中學的某些教師，讓他們提早退休，從而紓緩學校的超額教師問題，並讓教學隊伍維持健康的人事更替。我們分別為資助學校和官立學校的教師制訂不同的補償方案，因為事實上兩者的退休待遇迥然不同，特別是資助學校教師在退休後會按公積金計劃一次過領取福利，而官立學校的合資格教師則獲發折算酬金和每月退休金。

## **查詢**

18. 如對上述擴展提早退休計劃一事有任何查詢，請與首席助理秘書長(行政)梁黃勵女士聯絡(電話：2892 6128)。

**教育統籌局**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六／零七至二零一零／一一學年  
 教育主任職系內教學人員的人手推算數字  
 (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的推算數字)

職級 \ 學年	二零零六／零七至二零一零／一一
一級中學校長	18
二級中學校長	4
高級教育主任	18
教育主任	-39
助理教育主任	-101
<b>總計</b>	<b>-100</b>

註

正數是指懸空的職位數目，包括仍未以實任人員填補的職位；負數是指過剩的職位數目。

教育主任職系內合資格參加提早退休計劃的職級

職級

- (i) 一級中學校長
- (ii) 二級中學校長
- (iii) 高級教育主任
- (iv) 教育主任
- (v) 助理教育主任

## 教育統籌局教學職系人員提早退休計劃 主要特點

### 參加資格

- (a) 合資格參加的人員必須屬於《退休金條例》第 6A 條或《退休金利益條例》第 13 條所適用的人士，並須在每一輪申請所訂的離職日期，已達到享有退休金福利所需的最低合資格服務年資(即 10 年)。
- (b) 該計劃並不適用於 –
  - (i) 合約人員；
  - (ii) 已給予辭職通知的人員，或已用任何方式通知政府有意離職的人員，或在合資格職系試任但已申請調回原來而該計劃並不適用的職系的人員；以及
  - (iii) 已遭當局展開或正被當局考慮展開紀律程序而最終可能被撤職的人員，或將被革職或被迫令退休的人員。

### 補償

- (c) 根據提早退休計劃，有關人員不論是否已屆最低的退休年齡，均可在自願退休當日，即時合資格享有正常退休金福利(即折算退休酬金及每月退休金)。該計劃不會發放一筆過的特惠金。

### 批核當局

- (d) 合資格教師可自願選擇參加計劃，申請提早退休。有關申請的批核當局為教育統籌局常任秘書長。批核申請時，我們會考慮某些學科的教師供求情況，以確保可盡量留用在推行教育改革方面不可缺少的教師。

### 刪除職位

- (e) 參加提早退休計劃的教師離職後，一些編制職位會在有關學年開始時刪除，數目最多相等於該學年的超額教師人數。刪除的職位數目會按每個學年的運作需要而定。為了達到目的，使有關職系

維持健康的人事更替，由高級教師騰出的職位空缺，會視乎官立中學的人手需求而由初級人員晉升填補。

### **聘用已退休教師**

- (f) 為了達到提早退休計劃的目的，使有關教學職系維持健康的人事更替，我們會向公營學校(即官立學校、資助學校、按位津貼學校及已參加直接資助計劃的學校)發出指引，說明不宜聘用在該計劃下提早退休的教師來填補編制職位的空缺。



## 對財政及公務員的影響

擴展後的提早退休計劃會引致退休金開支(屬有關人員賺取的福利)，但不會引致任何特惠金支出。提早退休教師的服務年期較正常為短，所以可供計算退休金的薪酬較低，其退休金也會根據這個較低的薪酬計算。雖然如此，由於政府須提早在該人員屆正常退休年齡之前支付折算酬金及每月退休金，以致支付每月退休金的年期更長，放棄的利息更多，所以政府仍須承擔額外的退休金開支。該提早退休計劃實施後，我們會分別在各年度的預算草案預留足夠撥款。

2. 擴展提早退休計劃後，部分職位或會以較低職級的人員替任，但政府仍可在薪金及津貼方面節省若干經常開支。

3. 至於計劃所涉的額外退休金支出，以及在薪金和津貼方面可節省的經常開支，就計劃推行一段時間(以 30 年為例)所涉的成本和效益來說，再根據若干假設<sup>2</sup>，並以 100 個擬提供的限額悉數用盡來計算，合計所得結果如下(所有數字均以淨現值計算)：

◆ 估計可節省的薪金及津貼開支 (計至提早退休人士正常退休為止)	2.71 億元
◆ 估計支付予提早退休人士的 額外退休金開支	0.87 億元
◆ 估計節省淨額	1.84 億元

即使擬提供的限額並未悉數用盡，仍會有正數節省淨額。

4. 至於對政府未來數年財政預算案的影響，把提早退休計劃擴展至適用於教育主任職系人員，會令退休金開支增加，假設限額逐步用

---

<sup>2</sup> 有關假設為：

- ◆ 教育主任職系內 100 名屬不同職級的教師將申請提早退休，他們的年齡分布與在現有計劃第一輪申請中獲批准提早退休的小學學位教師及文憑教師職系人員相若；
- ◆ 如有運作需要，所有懸空的高級職位會以較低職級人員替任；
- ◆ 視乎每個學年接獲的申請數目及運作需要，逐步取消 100 個基本職級職位；以及
- ◆ 薪金及津貼的節省額會一直計至提早退休人士達正常退休年齡為止，而對退休金的影響，則計至提早退休人士的估計壽命完結為止(假定為 81.5 歲)。

盡，二零零七／零八及二零零八／零九兩個學年所增加的退休金開支分別約為 0.59 億元及 1.42 億元，其後每年約 0.13 億元。另一方面，每年節省的薪金及津貼會有所增加，二零零七／零八學年預計會有 0.16 億元，至二零零八／零九學年開始，每年會節省 0.53 億元。

5. 把提早退休計劃擴展至適用於教育主任職系，可助解決教育主任職系人手過剩的問題，並促進健康的人事更替，以便提升官立中學的教學質素。當局認為有關安排合理，有助推行教育改革，包括推行新高中課程。政府其他部門及決策局的人員或會要求當局為他們提供類似的自願離職計劃。由於該計劃是因應前文所述教統局的特定情況而制訂，因此可以限定只適用於有關情況。